

中共党史风云人物传略丛书之七

全国抗日战争时期 党政军高级领导人

王健英 编著



中共党史出版社

中共党史风云人物传略丛书之七

全国抗日战争时期党政军高级领导人

王健英 编著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全国抗日战争时期党政军高级领导人/王健英编著.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16. 1

(中共党史风云人物传略丛书)

ISBN 978-7-5098-3471-8

I. ①全… II. ①王… III. ①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员—列传

IV. ①K82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88104 号

出版发行: **中共党史出版社**

责任编辑: 韩冬梅

复 审: 潘 鹏

终 审: 汪晓军

责任校对: 龚秀华

责任印制: 谷智宇

责任监制: 贺冬英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6号院1号楼

邮 编: 100080

网 址: www.dscb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148mm×210mm 1/32

字 数: 211 千字

印 张: 10.375

印 数: 1—3052 册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98-3471-8

定 价: 22.00 元

此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请与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业务部联系

电话: 010-82517197

作者简介



王健英

1930年1月生，山东省黄县（今龙口市）人，解放军原后勤学院历史学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948年入团，1949年入伍，195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东北军政学校、中共中央东北局党校毕业。从20世纪50年代初起，长期在军队院校从事政治理论、主要是中国共产党历史教学与研究。80年代初编撰的《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汇编》对全党全国编撰组织史资料起到带动作用。发表论文150余篇。撰著出版了《中国工农红军发展史简编》《红军人物志》《中国共产党历史大辞典·人物第三分册》《红军纪实丛书》（共五卷）《中共党史风云人

物》（上、下卷）《中国共产党组织史大事纪实》（共四卷）《中共中央机关历史演变考实（1921—1949）》《民主革命时期中共历届中央领导集体述评》（上、下卷）《红军史疑难考辩》等共约1100万字。参与撰写出版了《红军长征（表册）》《解放军将领传》《军事百科全书·人物分册》等书。参与审定《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卷）《朱德年谱》《解放军烈士传》（十卷本）解放军《组织史资料》（三卷）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资料丛书》（多卷本）《解放军高级将领传》（部分人物）等著作。

本分册收入全国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机关部长和各大抗日根据地党、政高级领导人物与八路军各师参谋长、政治部主任；新四军各支队司令员、政委及各师师长、政委；各大军区参谋长、政治部主任以上领导人。前分册已收入的人物，本分册不再收入。

前言

中共党史风云人物传略丛书，收录了已经逝世的中国共产
党一大至七大选出的全部中央领导
成员，八大至十六大中央政治局及
中央书记处全部成员，以及人民军
队、中央政府、革命群众团体的高
级领导人物传略，总计436人。
本书将中央和各大区党、政、军、
群重要领导人物汇编成集，是介
绍中共中央领导成员生平经历较
为全面、系统的人物著作。传略
既不同于人物条目过于简单，又
区别于人物传记篇幅较长，文字
量较为适中。本书按中共历史发
展各时期与收入人物最早所任够
收入范围的职务先后编为十个分
册，以利于广大读者相对集中
地了解某一历史时期或某个方
面的领导人物的总体情况。

传略对每个人物力求真实地
记述其生平经历、主要实践活
动，特别是当选为中央领导成员
担任党、政、军、群最高领导职
务前后的任职和参与领导的重大
斗争；对人物的出身、学历、成
长发展、思想转变、职务变动、
主要活动、去向归宿等，均作了
概述；对其在历史上的地位、作
用和重要功过，作了比较客观全
面公正的简评。对脱党、变托派、
叛变者、个人野心家，亦采取历
史唯物主义态度，给予全面介绍。
撰写内容以历史档案史料和个人
自传、简历为主要依据，吸取了
多种经过考证的传记材料。作者
长期进行深入研究和认真核对，
坚持实事求是，努力去伪存真，
拨乱反正，力求史实准确，履历

完整，全面展现每个人物的历史本来面貌。此书为读者全面系统客观地了解中共90多年来历届中央领导成员的情况，特别是考察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领导集体的形成、发展，提供了重要史实资料；为深入了解学习中共党史和中国现代史，提供了翔实可信的人物知识。

沧海横流，方显出英雄本色。本书人物绝大多数是如鲁迅先生所称誉的“民族的脊梁”；是为推翻三座大山、创建新中国和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而战斗的猛士，是为振兴中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中国而奋斗的时代精英。新中国成立以前部分人物，已经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成为功昭日月、名垂青史的革命烈士。他们中或如李大钊、陈乔年、陈延年、赵

世炎、郭亮、王荷波、彭湃、杨殷、恽代英、蔡和森、邓中夏、罗登贤、瞿秋白、方志敏等，坚贞不屈，铁骨铮铮，大义凛然，慷慨就义于敌人刑场上；或如张太雷、黄公略、周逸群、贺昌、阮啸仙、黄甦、刘志丹、杨靖宇、左权、彭雪枫、朱瑞等，身先士卒，浴血拼杀，壮烈牺牲在战场上；或如高君宇、苏兆征、沈泽民、顾作霖、林育英、罗炳辉、关向应等，为革命辛劳奔走，呕心沥血，积劳成疾，默默地倒在战斗岗位上；或如李文林、许继慎、段德昌、曾中生、武胡景、李特等，在肃反扩大化中受诬陷被错杀，失去宝贵的生命；或如秦邦宪（博古）、邓发、王若飞、叶挺，在执行任务途中因事故殉职。他们用青春的热血，把殷红的党旗、军旗、国旗染得鲜红；他们用无

私的奉献，甘愿捐躯为人民共和国奠基；他们用生命的火花，描绘出中共党史的壮丽画卷，谱写了中国现代史上最光辉的篇章。过半数的人物历经艰苦卓绝的长期革命斗争，终于披荆斩棘，穿过枪林弹雨，领导中国共产党、人民军队和中国各族人民夺取了人民革命的伟大胜利。他们是创立和建设新中国的党、政、军、群组织的主要领导人，是功勋卓著、受人民敬重爱戴的革命前辈。部分人物是新中国成立后在党的培养教育下成长为中共中央领导集体成员。他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忠诚于党和人民，殚精竭虑，全心全意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无私地献出一生。这些革命先烈和革命前辈之所以能成为激流勇进的强者，靠的是认真学习应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对共产

主义理想的坚定信念，靠的是对党忠贞不二、勇于拼搏、不为名利、不怕牺牲、艰苦奋斗、忘我献身的革命精神，靠的是坚持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优良作风。了解和学习他们身上所体现的中国共产党、人民军队和中国人民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必将启迪、鞭策新一代，更加自觉地献身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

大浪淘沙，岂容得鱼目混珠。本书少数人物，历史上曾对中国共产党的发展和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做出过有益的工作。但后来变成落伍者、反面人物，亦绝非偶然。他们中或如彭述之、陈绍禹（王明）等，公开进行反党活动，拒绝党的教育，沦为托派分子和反党分子；或如向忠发、

顾顺章、徐锡根、卢福坦、杨岳彬、张国焘等，个人私心恶性发展，对党由不满到仇视，公开叛变投敌，成为可耻的叛徒；或如陆文治、周昆等，贪生怕死，追求安逸享乐，携款私奔，成为怯懦的逃兵；或如林彪、江青等，身居高位，野心膨胀，阴谋篡党夺权，成为个人野心家。了解他们由革命者蜕变为反革命者、逃兵、反党分子的历史，亦可为青年一代提供反面教材，以增长见

识，拓宽视野，提高警觉，严于律己。须知，历史这面镜子对任何人都铁面无私，对每个人走过的脚印都照得清清楚楚。

本书中收录的早期叛变、脱党、变托派的少数人物，由于史料奇缺，传略内容较为简略。其他传略也存在不足。殷切希望知情人和热心读者指正、补充。

王健英

2014年7月1日

凡 例

一、人物收入范围

本书收入自1921年7月至2002年11月中共一大至十六大已经逝世的中共高级领导人物。凡仍健在的人物均不收入。

1. 新中国成立以前收入中共第一届至第七届中央委员、中央候补委员，中央监察（审查、党务）委员、候补委员，七届纪委（监委）副书记，中央军委常委以上的全部成员；建党和大革命时期的各大区执委会书记，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主要创建人和初期党、政、军主要领导人；中共中央、中央军委、苏维埃中央政府、中革军委领导机关的主要部长；中共各中央局书记、副书记，中央分局书记；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历届主

要领导人；红军初创时的主力军军长、政治委员，军团长、政委，方面军司令员、政治委员、参谋长、政治部主任和政治保卫局局长；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的师和军区的师长（司令员）、政委、副师长（副司令员）、副政委、参谋长、政治部主任，纵队司令员、政委，新四军参谋长、政治部主任和师长、政委；解放战争时期的各野战军、大军区的参谋长、政治部主任等以上及与其相当并任职半年的领导人物。

2. 新中国成立以后收入中共第八届至第十六届已经逝世的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央纪委常务书记，中央军委常委，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政委，中共各中央局第三书记以上的领导人物；是中共中央委员（含候补委

员)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国务院副总理、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共中央顾委常委及与其相当的领导人物。

二、关于人物排序

本书与按人物姓氏笔画拼音、或按生卒年排序均不同,采取了完全按照中共历史领导机构创立发展变动的先后和人物最早符合收入标准的任职时间进行排序。新中国成立以前,以当选中共中央领导成员先后为主排序;非中央领导成员的按其最早符合收入标准的任职时间插入。新中国成立以后人物则以符合收入标准的任职时间排序,把中共第八届及其后各届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监委(中纪委)常务书记等,均按当选时间排序。这种排序的好处,其一,如实反映了每个人物在中共历史

创建发展各个历史时期本来的地位;其二,便于读者了解中共历届中央领导机构党政军群主要领导人是谁,以利于在学习中共党史时对照参考。需要说明的是,有些领导人在各个时期、各地方担任不同职务,本书以“先录为主”原则,凡在前面各册已收录的人物,之后均不再重复收录。

三、人物传略内容

本书传略既不同于传记,又区别于条目,侧重于人物的生平经历和主要事迹,加以简要评论。包括人物生卒年、用名、籍贯、家庭成分、学历,从少年到青年工作、参加革命,入团、入党时间;在党的各历史时期、重要阶段的经历(任职、单位、部队、地区等),主要活动(运动、工作、战斗等政绩);对重要的功过进行扼要评论;传略冠头语讲

述传主在党内最高任职和够收入范围的各种任职；结尾对传主一生作概括性简要评语。

四、资料来源

新中国成立前人物撰写以历史文献史料和个人自传、简历或“悼词”、“生平”为主要依据；新中国成立以后逝世人物，以公开发表的“悼词”、“生平”、出版的传记为依据。吸取了各种经过考证的传记材料，均经过笔者长期反复核对。对历史重大事件和当事人的评论，以中共中央两个历史决议和“悼词”、“生平”等为依据。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实事求是，如实反映，言之有据，评之有理，力求内容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准确。

五、人物照片选用

本书绝大多数人物附有照

片。凡新中国成立后逝世者，尽量采用半身标准照；其他逝世者主要采用半身照，个别采用头像或全身照。

1. 凡收入人物均在正文开头处排有该人物照片；少数早期人物因未能收集到照片，暂缺。

2. 早期牺牲、病故、叛变等人物照片奇缺，少数不够清晰；少数人物因未收集到标准头像，采用了较清晰的半身照或全身照。

3. 凡新中国成立后被授予军衔的人物，均采用穿军装戴军衔的半身标准照；但后来被依法判刑的人物，改用不戴军衔的照片。

六、体例力求统一

1. 各个人物入党、参加革命经历、逝（去）世时间不同，任职有高有低，因而传略篇幅长短难求一致。早期叛变、脱党、变托派的少数人物，史料奇缺；后期反

党集团成员传略内容均较简略。

2. 凡熟知的著名的重大运动和会议，均不加“ ”号，如五四运动、五卅运动、八七会议、遵义会议、一二九运动等。

3. 凡重大运动、重要事件、重要战役战斗等，均采用党史军史公认通行的称谓；凡组织单位、部门、职务等，均采取历史上原有的称谓和番号。

4. 凡著名组织的称谓，因多次使用，一般采取简称。如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简称“中共一大”；中共中央委员会，简称“中共中央”；中共中央纪律检查（监察）委员会，简称“中纪（监）委”；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简称“中顾委”；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简称“中央军委”；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简称“苏维埃中央政府”；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

革命军事委员会，简称“中革军委”；中国工农红军，简称“红军”；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简称“八路军”；国民革命军新编第四军，简称“新四军”；中国人民解放军，简称“解放军”；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简称“共青团中央”或“团中央”；中华全国总工会，简称“全总”；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简称“全国妇联”；中国人民政治协商全国委员会，简称“全国政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全国人大常委会”等。

5. 凡军队番号数字均采用汉字大写。如“第一一五师”、“第三五九旅”、“第六八五团”等。

6. 凡地名（主要县、区、镇、乡）一般均用历史上的名称；少数籍贯确知变动或用新名称者，加括号注明。

目 录

蔡 畅	1	艾思奇	105
张元寿	7	冯仲云	113
赵尔陆	12	戴季英	118
唐延杰	19	陈奇涵	122
舒 同	23	饶漱石	129
宋劭文	29	彭雪枫	135
周子昆	34	黄克诚	141
陆定一	41	杨得志	148
宋任穷	47	崔田民	155
吕正操	54	陈士榘	161
高 岗	59	赖传珠	167
宋时轮	65	许光达	175
邓 华	73	方 强	180
郭述申	81	粟 裕	187
张经武	86	刘 炎	196
黎 玉	91	曾希圣	199
朱理治	96	萧 华	205
孙 毅	100	苏振华	210

李 涛.....	216	张爱萍.....	276
杨秀峰.....	223	叶 飞.....	284
伍云甫.....	230	陈丕显.....	292
林 枫.....	235		
陶 铸.....	239	附录	
周 扬.....	244	全国抗日战争时期党政军高级	
李井泉.....	250	领导机构和领导成员序列表	
王建安.....	257		299
朱良才.....	264		
黄 敬.....	270	后记.....	315

蔡 畅

(1900—1990)



中共中央委员。中共中央民运工作委员会副书记，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第一书记，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女。蔡和森胞妹。1900年5月14日出生于湖南省湘乡县永丰镇（今属双峰县）一个破落的商人家庭。原复姓蔡林，学名蔡咸熙。母亲葛健豪，刚强正直，是当地女中强人。由于家境日渐贫困，她自幼边入小学读书，边帮母亲操持家务。1913年夏为

躲避父亲强迫的买卖婚姻，被母亲送入长沙亲戚家。不久考入长沙周南女子学校初级班。她聪颖勤奋，品学皆优，半年后转入中级班体育专科。1914年母亲亦到长沙求学。她结识了同学向警予和哥哥好友毛泽东等。1916年夏从周南女校毕业，先后在女子职业学校、周南女校任体育教员。1918年后她受哥哥等影响，思想追求进步，参加新民学会发起的活动。1919年加入新民学会。同年冬同向警予等发起成立湖南女子留法勤工俭学学会。年底随母亲经上海乘船赴法国勤工俭学。1920年春入蒙达尼女子中学读书。

1921年后，她积极参加了蔡和森、周恩来、赵世炎等领导的中国留法勤工俭学学生进行的三次爱国运动。1922年夏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翌年经赵世炎、刘伯坚介绍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从1922年下

半年开始，她先后在里昂、巴黎的电灯厂、皮鞋厂和丝厂做工，同时坚持自学。曾担任中共旅欧总支部教育干事。1923年她与李富春结婚。1924年秋，她与李富春、聂荣臻等被派往苏联，入莫斯科东方大学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俄国革命经验。

1925年8月，她被党组织调回国到达广州，先后担任共青团广东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书记、中共广东区委妇女运动委员会副书记。1926年担任中共广东区委妇委书记。同时加入改组后的中国国民党，担任国民党中央党部妇女部干事，并在中华全国总工会女工部、广东省工会女工部兼职，在国民革命军总政治部任法文翻译。她协助何香凝部长领导开展妇女运动，主持召开省港罢工女工代表大会，发动组织广东妇女以各种形式支援省港大罢工和北伐战争。她兼任全国妇女

运动讲习所教务主任，主持培养了一批优秀的妇女运动干部。1926年11月担任中共江西区委妇女部部长。1927年3月调任中共湖北区（后改省）委妇女部部长、湖北省妇女协会执行委员，并兼任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武汉分校政治教官。她积极领导武汉和湖北妇女，参加反帝、反对北洋军阀和新军阀的斗争。

大革命失败后，她于1927年冬转移至上海，担任中共中央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中共江苏省委妇委委员，在中华全国总工会女工部工作。曾领导发动沪西纱厂和闸北丝厂女工两次罢工斗争。1928年六七月，她出席在苏联莫斯科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担任大会组织、职工运动和妇女运动委员会委员。同年冬回国到上海，参加中共江苏省委妇委领导工作。1929年11月出席江苏省党的第二次代表大